

## 2020 年茌平区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9003 万元,占预算的 145.13% (因 2020 年将计入个人账户的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资金划入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比上年下降 29.26% (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市级统筹,区级不再反映,生育保险基金与已实行市级统筹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合并实施,区级不再反映);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7586 万元,占预算的 105.38%,比上年下降 59.19% (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市级统筹,区级不再反映,生育保险基金与已实行市级统筹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合并实施,区级不再反映)。当年收支结余 31420 万元。

###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保险费收入完成预算的 96.91%,比上年增长 1.7%。原因是 2020 年新增区住建局参保人员 120 人,新增人事代理教师参保人员 400 人,

2020 年待遇支出比上年提高 4.95%,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 2020 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鲁人社发【2020】9 号)文件要求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二是新增退休人员持续增长,2020 年新增退休人员 300 人,使养老金支出不断上升。

2020 年转移支出较去年增长 50%,主要原因是:自 2014 年 10 月

份我县进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养老保险转移至出政策尚未出台实施细则，相关业务一直处于暂停状态。2020年省社保厅出台了相关政策后，之前累积的养老保险支出业务集中办理，相应的当年增长比较多。

2020年其他支出较去年增幅过大原因为退回原统筹期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缴费，由于我县自2001年11月份实行全员统筹，至机关事业单位制度改革实施时间跨度十多年，之前缴费数据多为纸质格式，统计数据需要大量物力，于2020年底核对数据无误后统一发放到位导致2020年其他支出过大。

## 二、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2020年收入48627万元，完成预算的191.64%，比上年增长119.54%。按市人社局《关于加强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工作的通知》规定，2020年将计入个人账户的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资金按照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有个人账户的，要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数据信息和资金合并”的规定，由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资金划入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管理。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资金25436万全部划入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计入“其他收入”核算，导致其他收入增幅过大。

2020年支出比上年上升14.86%，一是因为2020年7-12月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每人每月增加24元，二是2020年10月合并被征地农民个人账户基金，个人账户支出增长90%。